

周口中院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

30名“红马甲”青年志愿者受邀旁听庭审



□记者 陈永团 文/图

本报讯为进一步让群众亲身感知诉讼过程,把法院打造成弘扬法治精神、传播法治理念、培育法治信仰的重要阵地,日前,周口中级人民法院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并邀请群众旁听庭审。共青团周口市委组织30名青年志愿者走进周口中院“零距离”学法。

当日,大家共同参观了周口中院办公楼一楼文化展厅、图书阅览室、廉政室、院史荣誉室和志愿者活动室等场所。随后,大家旁听了一起二审民事案件,该起案件由民五庭张群阳、张杰、金

薇组成合议庭审理。庭审中,法官有序把握庭审节奏,双方当事人围绕主审法官归纳的争议焦点进行举证、质证,并展开法庭辩论,整个庭审有条不紊地进行。通过旁听庭审过程,让大家初步了解了审判的过程,感受到了法庭的庄严和神圣。

活动结束后,三级调研员刘伟、张群阳庭长、四级高级法官助理李莹和金薇法官等,共同给旁听同志发放了《民法典》。据悉,下一步,周口中院将继续加大邀请群众旁听庭审和送法进校园力度,通过典型案例,开展经常性普法活动,增强法治意识和安全意识。

法苑动态

川汇区法院:

诉前调解中心高效调解系列案

□记者 彭慧

本报讯近日,周口市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负责人带着一面“专业高效、公正执法”的锦旗,送到了川汇区法院诉前调解室,向诉调中心金融调解的调解员表示感谢,感谢他们在办理本公司数十起案件过程中勤勉尽责、敬业、热心服务,使得该批案件取得了满意的结果。

该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挂靠合同纠纷案件,属于系列案,6月份以来,周口金融纠纷调解中心驻川汇区法院诉前调解室陆续收到此类案件92件,每个

案卷起诉金额为10000元,要求解除挂靠合同关系。该院调解员不厌其烦地电话联系被告,在多数不愿调解的情况下,动员他们进行诉前调解,避免诉讼,想法促成原被告握手言和。目前,该院调解成功16件,促成原被告达成还款计划和协议;不愿意合作的解除原被告双方挂靠合同关系。

近年来,川汇区法院积极开展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积极对接律师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等调解组织,为当事人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最大限度地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太康法院:

法官冒雨调解 彰显为民情怀

□记者 彭慧

本报讯“感谢太康法院,感谢法官,调解好我儿子的交通事故案件,还冒雨为我们送来对方退的钱,真是感谢!”7月28日,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当事人的母亲叶某,对太康县人民法院交通事故审判庭法官李克胜激动地说道。

2020年5月13日,叶某的儿子杨某驾驶机动车在太康公路发生交通事故,杨某将鲁某撞伤,杨某在将鲁某送至医院救治并垫付了部分医疗费后便外出打工。鲁某将杨某及保险公司诉至太康法院。

太康法院受理本案后,该院交通事故审判庭定于7月28日上午开庭审理本案,因近日河南多地水灾,被告杨某无法参加庭审,便委托其母亲叶某出庭

参加诉讼。当天上午,叶某冒雨骑行电动三轮车15公里路来到太康县城,可电动三轮车却坏在了太康县谢安路税务局门口,无法到达法庭。

得知这一情况后,作为主审本案的周新杰副院长随即推迟了开庭,同时耐心细致地做原告鲁某与被告保险公司工作,并电话联系了被告杨某及其母亲叶某,双方最终就赔偿款和先行垫付款返还达成了一致赔偿协议:被告保险公司自愿一次性赔偿原告鲁某各项损失20000元,原告鲁某退还被告杨某垫付的部分医疗费用。此时已经到了当日中午12点多,可雨仍然没有停,由于叶某无法到庭签署调解协议,交通事故审判庭法官立即赶到叶某所在的太康县谢安路进行调解,并当场退还原告转来的垫付款,这才出现了文章开头的一幕。

检察之窗

扶沟检察院:

强化汛期食品安全监督

□记者 彭慧

本报讯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为了让人民群众吃得安心、放心,防止洪水浸泡、污染、过期、变质的食品流入市场以及食品经营者借机囤货居奇、哄抬物价等行为。8月2日,扶沟县检察院联合扶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辖区内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从源头上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在专项检查中,检察官与市场监管人员一起前往农贸市场,采取实地调查、现场检查、翻阅资料的形式,对生鲜、肉类、鱼类等食品经营者进行检查,查看食品经营资质,是否存在销售过期、变质、“三无”食品,肉类是否有动物检验检疫证明,食品包装标识是否完整,进货渠道是否正规,索证索票

是否齐全等。并要求经营户及时下架受雨水浸泡污染的食品,严禁销售水浸、霉烂、变质食品,严防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检察官在检查的同时,对经营者进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引导他们合法合规经营,严把食品安全关,严防“三无”、假冒伪劣、超保质期和有毒有害等食品流入市场。

为确保抗洪抢险期间人民群众的饮水安全,当天,专项检查组还对辖区大型桶装水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开展监督检查。重点对桶装饮用水生产企业是否按照生产许可要求组织生产、水质是否达标、环境卫生是否达标、设施设备是否正常运转及按时清洗,贮存运输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建立生产、销售台账,从业人员是否取得健康证明等方面进行检查。

淮阳区检察院:

强化检察担当 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

□记者 彭慧

本报讯为进一步筑牢淮阳区免疫屏障,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推动教育整顿走深走实,根据区委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工作部署,8月1日,淮阳区人民检察院及时召开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推进会,传达全区疫苗接种相关会议精神,并组织各部门干警走进社区,全力摸排社区居民疫苗接种情况。

干警们不怕酷暑,通过上门走访的方式,户户排查,耐心解释,认真填写摸

底情况表,详细登记已接种人员信息,确保摸底数据不遗漏、不出错,仔细询问未接种人员未接种原因,积极引导未完成接种人员到疫苗接种点完成接种。该院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宣传了新冠疫苗接种政策和科学知识,消除了群众对疫苗接种的顾虑,拉近了干警与群众之间的距离,引导干警增强群众观念和服务意识,树立了良好检察形象。下一步,淮阳区人民检察院将持续加大宣传动员力度,助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迅速有序开展,为共筑全民免疫屏障贡献检察力量。